

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运行保障中心扩容库  
管线路迁改工程项目

合同  
协议  
书

发包人：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运行保障中心

承包人：河南鑫政德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4日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运行保障中心

承包人：河南鑫政德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为实施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运行保障中心扩容库管线路迁改工程，  
已接受承包人对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运行保障中心扩容库管线路迁改工程的投  
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  
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  
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廉政合同；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  
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柒佰元整）（小写：  
1,497,700.00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冯莹莹。证书编号：豫 2412022202306591。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1) 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一年。在保修期内属承包人的工程质量问题，则由承包人无条件及时进行返修，费用自理，直至复验合格，若不及时进行修复，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2) 如因发包人要求需变更设计或因不可抗拒的原因需延长工期时，承包人、发包人双方协商解决。

(3) 承包人承担一切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施工措施，严格按安全生产标准组织施工。

7. 付款方式：工程开工后，经监理和甲方审核同意，依据合同约定和审核批准数，甲方可预付合同总额 50%的工程预付款，待项目全部完工，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7%工程款。或施工单位开工不申请预付款，自愿竣工后一次性结算工程款的，工程全部竣工后，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资料齐全后，直接支付结算金额的 97%工程款。待工程运行一年后，经甲方复检，若未出现质量问题，可申请结清剩余工程款。若工程出现质量问题，将项目质量保证金转作为维修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担。个别标段因特殊情况(单个项目不能及时完工)，影响整个标段决算的，可按阶段性付款办法付款。

8. 承包人应按照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24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

9.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 年 10 月 24 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刘明

2024 年 10 月 24 日



## 第 1 节 通用合同条款

全文引自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

## 第 2 节 专用合同条款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